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

沪绿容〔2024〕347号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青浦新城 绿环 2024 年（二期）绿道主线 建设项目方案的审核意见

青浦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：

《关于提请审核青浦新城绿环 2024 年（二期）绿道主线建设项目的请示》（青绿容〔2024〕51 号）收悉。根据《上海市绿道专项规划》《上海市绿道建设导则（试行）》《绿道建设技术标准》等文件要求，现提出如下审核意见。

一、原则同意该方案中绿道建设相关内容。青浦新城绿环 2024 年（二期）绿道主线建设，西接青浦新城绿环启动段三分荡，东至油墩港，全长约 23 公里（实际长度据《绿道建设技术标准》进行测算）。

二、下一步优化意见和建议

（一）建议进一步衔接《青浦新城绿环专项规划》《青

浦区绿道系统专项规划》，优化驿站、慢行桥设计，其中慢行桥原则上结合水利部门项目实施，控制绿环绿道建设投资。

（二）建议充分梳理分析项目用地地性和权属，征求相关权属单位和行业管理部门意见，并予以落实，严禁违规占用耕地进行项目建设。其中，项目用地为已建林地的，绿道建设须严格按照林地抚育相关管理要求执行。

（三）严禁借道机动车道作为绿道游径，严禁在机动车道路面喷涂本市绿道 logo。借道城市道路人行道、斑马线等的，应设置相关标识标牌进行指示引导，且借道总长度须符合要求。借用社会单位用地进行贯通的，须做到 24 小时开放。

（四）建议进一步优化绿道游径设计，应充分利用原有园路进行改建，科学设置主、次游径。绿道游径为步行骑行综合道的，步行道、自行车车道之间应设置隔离设施。绿道游径入口处应设置机动车、助动车和电瓶车车阻设施。

（五）绿廊改造应最大限度保护、利用现状绿化基底，需要调整的绿化应进一步落实“四化”工作要求，重要节点和路段应增加乡土树种的应用。严格树木迁移审批，严禁擅自砍伐树木，施工过程中主动落实大树保护措施。

（六）贯彻以人为本原则，根据周边人口密度和使用需求，进一步优化硬质铺装、亭廊景墙、雕塑小品、废物箱等公共服务设施设置设计，驿站以现有建(构)筑物改建为主。

进一步优化标识标牌设计，绿道地面 LOGO、标识系统、绿道编号等应按全市统一的标准设置。

（七）请按照相关项目管理要求执行项目程序，抓紧组织实施，加强工程质量、进度与安全管理，并落实好后续养护管理责任。

附件：专家评审意见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4 年 9 月 14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上海青浦新城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，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。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

2024 年 9 月 14 日印发

青浦新城绿环（二期）绿道主线建设项目

方案设计专家组评审意见

一、项目概况与评价

本评审意见针对 2024 年青浦新城绿环（二期）绿道主线建设项目方案设计。该项目位于青浦区 2024 年绿环实施范围南侧（三分荡-油墩港），绿道总长为 23 公里。

该设计方案对项目区域位置、现场情况等均做了较为详细的介绍及调研，对周边使用人群（村庄）的需求也做了详细的分析。该项目的建设，在已建 2023 年绿环建设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完善青浦新城的绿环系统，充分利用沿线河径，耕田及林带等自然肌理为一大特色，以水为灵魂，田为血肉，林为外衣，路为骨架以线串联点与面，实现二期实施段的整体提升，达到循波穿林，诗行水廊的最终目标。其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工程，绿道工程，绿地种植工程，桥梁，建筑及建筑小品（驿站）等相关配套工程。该设计方案中，其设计原则、设计理念基本正确。

二、具体问题及建议

1、总平面设计布局方面，建议补充各段落的详细平面图，明确新设计绿道的具体走向。绿道的具体实施宽度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逐一确定，其绿道的颜色应统一（与一期实施的内容相协调），从而形成青浦新城绿环大气、具有吸引力的特色，营造网红打卡的热点。道路具体的设计中，明确透水面层与结构层的关系，并且明确道路两侧的排水状况。补充现有绿地的乔木分布状况。应补充其技术经济指标的内容，有利于造价的合理控制，达到最终的效果。

2、竖向设计中，建议补充土方平衡表（内容包括土方的挖、填方量及营养土的用量），竖向设计的等高线图。应注明建筑及建筑小

品的占地面积，补充建筑及建筑小品的平、立、剖面图。

3、绿化设计应该是本项目改造的重要内容，建议增加对现状苗木的梳理，补充现有绿地的乔木分布状况，合理抽稀及移除乔灌木。应根据市局的“四化”要求，因地制宜地补充落叶乔木，尽量满足常绿乔木与落叶乔木 3:7 的比例。建议取消樱花、杜鹃等品种，地被类等植物不易满铺（养护成本较高，而且易产生城市化的形象）。行道树的种植方式不易全线推广，特别在一，二节点处不建议实行。榉树等色叶树应着重介绍色叶期，水杉、墨西哥落羽杉、东方杉等建议种植在水溪，河道处。

4、在选线研究中，设计方案应充分利用原道路系统，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，明确其标高的因素（过河桥）。明确新建 2 号桥的特殊性。主选和备选方案的优势不明显（明确主选方案的桥梁是否已建成，应尽量避免车辆的引入，造成不必要的后果。

5、对桥梁的功能、工程设计的基本内容都缺乏；请进一步与水利部门充分沟通，明确河道等级、通航要求以及桥底标高等要求；桥梁设计中，应明确各河道的宽度，河道的具体功能及等级，最终确定桥梁的跨度。

6、节点一应明确原有道路的位置及宽度，原有绿化种植区域，品种，规格等。其中设置组合滑梯的体量建议适中，补充休憩廊架平立剖面图。节点二的平面构图稍突兀，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。

7、应明确驿站设置的原则及服务半径，驿站的功能分布及平立剖面图。2 号驿站屋面建议与周边民居相协调（曲面）。建议补充绿道主要出入口的小节点景观设计，适当补充标识牌、座椅坐凳、基础照明等设计内容，主次出入口、驿站、厕所等服务建筑的通行应满足无障碍的要求。补充节点绿地、驿站周围的生态停车位的考虑。

8、关于造价估算，请明确 14 万平绿化种植区域以及 6 万平开放

性林地设计条件，所有估算内容要有对应的设计内容，如翻新桥梁的工程内容、照明工程、监控系统等的设计内容。有多处价格不合理，照明工程含监控 800 万、弱电工程 850 万，应注明依据，建议重新复核及调整。

评审组专家名单

姓名	单位	职称
江 铭	原上海人民公园经营管理有限公司	高工
还洪叶	原上海市园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高工
涂秋风	上海经纬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	教授级高工

专家组组长签字：

